

危险废物突发事故防范措施 及应急预案

沧州渤海新区鑫捷祥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一、编制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关于“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规定。确保在危险废物发生流失、泄漏、反应、扩散等意外事故时，能够及时、迅速、有序的处理由此造成的环境污染、人员伤害，最大限度的降低由此产生的对人体健康和环境的危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二、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12.26)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4.1)
- (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4)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1999)
- (5)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
- (6)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资料汇编》

三、适用范围

适用于沧州渤海新区鑫捷祥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范围内发生的各类意外的突发或非突发事件导致的危险废物或危险废物组分泄漏到空气、土壤或水体中而对人体健康和环境产生危害的情况。

四、危险废物意外事故防范措施

- 1、不同类别的危险废物分别存放在不同的包装物中，不得混合。
- 2、危废废物暂存间外贴有危险废物的标识牌
- 3、固态危险废物包装完整，规范，不渗漏
- 4、液态危险废物容器要有盖，容器要密封。
- 5、危险废物暂存间采取防渗漏、防外溢措施，危险废物暂存间设有收集池
- 6、生产车间在设备维修中产生的废油，设备漏油应全部收集在废机油周转桶中，及时转入原料罐中。不得倒入厂内空地、草地及地下管网中。
- 7、洒落在地面的废油应用棉纱擦拭干净，所用棉纱及平时擦设备所用废棉纱及废手套需放置在指定的废棉纱收集容器中。集中送到危险废物暂存间存放。
- 8、废弃的空油桶应送至危废废物暂存间集中存放，避免油污污染地面。

9、化验室所用化验试剂空瓶应集中存放到危险废物暂存间，避免造成污染。

五、危险废物意外事故的确认

危险废物意外事故是指危险废物在产生、收集、贮存、处理等环节上出现了扩散、流失、泄漏、人员受伤等情况。

六、危险废物意外事故分级

根据危险废物意外事故发生后导致的人员伤亡情况及环境污染程度分为三级

一级：发生危险物流失、扩散、泄漏时，需要紧急处理的。

二级：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废液、废机油）意外事故导致厂区环境污染（50-200m²）或受伤人 2-5 人，须对区域污染紧急处理或对受伤人员紧急救护的。

三级：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废液、废机油）意外事故导致人员死亡或 5 人以上受伤，须对受伤人员提供危险救护和现场救援的；危险废物导致厂区 200m² 以上污染，需紧急处理的。

七、指挥系统与职责

1、 成立以总经理为主要负责人，各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危险废物意外事故处理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意外事故发生时的紧急处理工作。

2、 安环部负责对上级部门报告意外事故的紧急处理情况，协调意外事故现场监测，以及控制措施效果的评估，组织协调现场人员分流、调查采样的安全，保障信息畅通。负责危险废物的集中、收集、贮存，防止损失加重。

3、 办公室负责组织相应的医务人员，做好受害人员的抢救、诊断、治疗和个人的防护工作，保障意外事故紧急处理时所需防护用品的供应。

八、危险废物意外事故的应急响应

一级响应：

1、意外事故现场立即进行清理，包括洒落危险废物的在收集，必要时采取监测，有安全环保部和生产车间负责。

（1）、若属于危险化学废液少量洒落，立即用大量清水清洗。

（2）、若属于污泥少量洒落，立即使用工具收集，送至危险废物暂存间。

（3）、若属于废机油少量洒漏，立即用废纸或棉纱擦干净，将带油的废纸或废棉纱集中送至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

2、意外事故报告：48 小时内向环保局、卫生局等主管部门报告调查、处理、抢救工作情况，由综合部负责。

二级响应：

1、意外事故现场立即进行处理，包括洒散危险废物的再收集，必要时采样检测，由安环部负责。

2、若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多量泄漏，（导致厂区环境污染 50-200m²），立即进行收集工作和用棉纱吸收废油，产生的废棉纱送至危险废物暂存间按危险废物处置。

3、意外事故受伤者就地隔离治疗，密切观察接触者，必要时送至医院救治，对意外事故实施现场管制，由综合部负责。

4、意外事故报告：24 小时内向环保局、卫生局等主管部门报告调查结果，采取相应紧急措施，由综合部负责。

三级相应：

1、意外事故立即进行相应处理，包括洒散的危险废物再收集，有安环部、生产车间负责。

2、若属于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大量泄漏，（导致厂区环境污染 200m² 以上）立即采取收集措施，然后用大量沙土和棉纱吸收废油，直至将污染区域打扫干净，吸收废油的沙土及废棉纱送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存放，按危险废物处理。事故现场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注意现场禁止携带火种，以免发生火灾事故。

3、意外事故报告：发生事故 1 小时内向环保局、卫生局等主管部门报告，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救治工作，保障抢救，抢险物资供应，实施现场管制，由综合部负责。

4、做好抢险工作相关人员的个人防护工作，有生产车间、安环部负责。

九、结束响应：受污染的环境已紧急处理；受伤人员已得到相关救治，由本次意外事故再次引发事故的因素已清除。

沧州渤海新区鑫捷祥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0.07.12